

中期業績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聯營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等業績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核數師之審閱報告載於第30頁。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增加至港幣91,200,000元（每股港幣26.8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32,200,000元（每股港幣9.5仙）。

董事已宣派二零零五年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4仙（二零零四年：每股港幣1.5仙），並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三派付予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重列)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296,213	183,415
銷售成本		(51,234)	(51,505)
		244,979	131,910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14,000	-
其他收益		6,180	3,055
其他虧損淨額	4	(27,369)	(3,973)
直接經營支出		(10,476)	(7,753)
推銷及銷售支出		(6,478)	(7,001)
折舊及攤銷		(48,429)	(46,744)
行政管理及其他經營支出		(42,317)	(33,408)
		130,090	36,086
經營溢利			
融資成本	5(a)	(4,935)	(3,59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5,693	8,725
		140,848	41,221
除稅前溢利	5		
所得稅	6	(19,683)	4,126
		121,165	45,347
除稅後溢利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1,205	32,287
少數股東權益		29,960	13,060
		121,165	45,347
除稅後溢利			
中期期間應派股息：			
中期期間後已宣派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4仙（二零零四年：港幣1.5仙）	7	13,608	5,103
		26.8仙	9.5仙
每股基本盈利	8		
本期間保留溢利如下：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		76,778	24,513
聯營公司		14,427	7,774
		91,205	32,287